



保险 App 用户隐私与 个人信息保护的若干隐患

复旦大学金融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报告系列

目录

04	主要观点与发现
22	研究背景
27	复旦大学金融消费者 APP 用户隐私保护分析框架
30	研究内容
33	测试结果
54	安全性建议
57	总结
59	一般声明

表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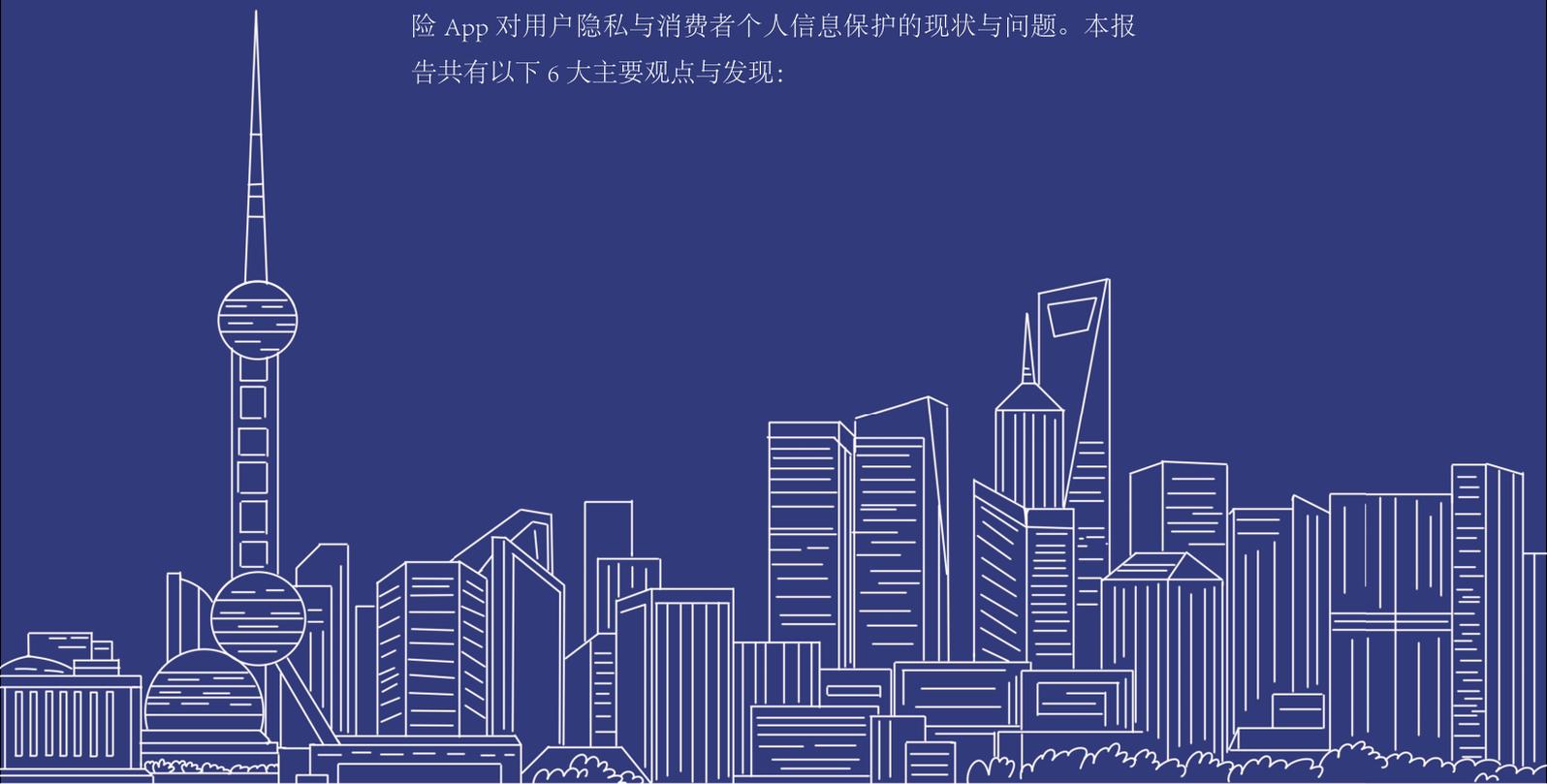
06	表 1 保险公司 APP 侵犯用户隐私保护问题一览表
12	表 2 经纪公司 APP 侵犯用户隐私保护问题一览表
13	表 3 参与惠民保的健康管理公司 APP 侵犯用户隐私保护问题一览表
26	表 4 网络隐私安全部门规章、相关政策及规范性文件统计
28	表 5 复旦大学金融消费者 APP 用户隐私保护分析框架
34	表 6 未对个人信息进行显著标识的保险公司
35	表 7 未披露隐私政策发布、生效日期的保险公司
36	表 8 未指明用户个人信息操作反馈时间的保险公司
38	表 9 未告知用户使用剪切板等功能及原因的保险公司
38	表 10 未将收集的个人信息及权限逐条列出或有所遗漏的保险公司
39	表 11 未说明 COOKIE 等技术的使用机制的保险公司
40	表 12 未披露第三方 SDK 相关信息的保险公司
41	表 13 未在注册或登录处提供隐私政策供用户确认的保险公司
41	表 14 隐私政策强制用户同意的保险公司
42	表 15 隐私政策内容未主动弹出的保险公司
43	表 16 隐私政策内容不能正常展示的保险公司
43	表 17 APP 内隐私政策清单位置隐藏过深的保险公司
44	表 18 向用户申请权限时未说明收集原因的保险公司
45	表 19 向用户申请权限未在必要场景下的保险公司
47	表 20 未获得用户授权便使用相关函数收集用户权限的保险公司
49	表 21 在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使用设备剪切板的保险公司
49	表 22 在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使用设备传感器的保险公司
49	表 23 在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便向用户申请权限的保险公司
50	表 24 在用户再次进入功能时重复收集设备信息保险公司
51	表 25 在用户进入具体业务之前便开始申请权限的保险公司
51	表 26 频繁跳出弹窗向用户申请权限的保险公司
51	表 27 未经过用户同意便使用公共媒体库的保险公司
52	表 28 在后台运行时收集设备信息或运行环境信息的保险公司
53	表 29 在后台运行时使用设备传感器的保险公司
53	表 30 在后台运行时使用设备剪切板的保险公司

图目录

- 16 图 1 复旦大学金融消费者 APP 用户隐私保护分析框架简介
- 17 图 2 保险行业 APP 用户隐私保护 15 项问题分类
- 32 图 3 目前国内保险行业 APP 应用现状

主要观点与发现

随着数字化进程的加快，金融领域的个人隐私与个人信息安全隐患逐渐暴露。目前，国家法律法规对个人隐私保护的重视程度正在逐渐加强。本报告从积极引导金融行业重视消费者个人隐私保护，规范个人信息保护的角度出发，选取 52 家中国保险行业协会所发布的保险公司主要使用的 App、保险中介和部分参与惠民保业务健康管理公司的 App 作为测试样本，采用复旦大学金融消费者 App 用户隐私保护分析框架，检视我国当前保险 App 对用户隐私与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的现状与问题。本报告共有以下 6 大主要观点与发现：



“

主要观点与发现一：

保险公司 App 在用户隐私与信息保护方面存在诸多不足，共性存在 15 大问题，部分头部保险公司同样存在相关问题

保险公司 App 触犯的用户主要隐私保护问题有 App 频繁使用剪切板、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原因或未在必要场景下、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等。

保险公司 App 触犯的用户主要隐私保护问题有 App 频繁使用剪切板、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原因或未在必要场景下、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等。以上这些隐私保护问题大多为 App 在用户不知情的情况下采集了用户的设备信息，或频繁调用剪切板收集用户的个人敏感信息，显然这些都是不符合个人隐私保护政策的。保险公司的运营过程难免要与客户频繁交流并收集客户信息，作为个人信息密集行业，保险乃至金融行业都应取之有道，用之有度，时刻敲响客户个人信息保护的警钟。表 1 列出了本报告进行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完成全流程检测的保险公司 App 名称及其版本号，并举例列举相关 App 存在的用户隐私保护问题。

表 1 保险公司 App 侵犯用户隐私保护问题一览表

公司名称	App 名称 (版本号)	主要问题 (部分举例)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财险 (V3_2_3)	App 频繁使用剪切板 App 频繁收集个人敏感信息 ...
中国太平洋保险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保险 (V4_0_28)	App 在后台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频繁使用设备传感器 ...
中国平安保险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好福利 (V7_12_0)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
	平安保险商城 (V2_15_2)	App 进入具体业务前频繁申请权限 App 在后台使用剪切板 App 频繁收集个人敏感信息 ...
	平安金管家 (V8_09_01)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在后台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频繁收集个人敏感信息 ...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 (V6_9_2)	App 在注册登录处未明示客户进行隐私政策确认 App 在后台使用剪切板 App 在后台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频繁收集个人敏感信息 ...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掌上新华 (V6_0_17)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在申请相关权限之前调用相关函数 对外的 HTTP 数据含有敏感字段 ...

公司名称	App 名称 (版本号)	主要问题 (部分举例)
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泰康在线 (V5_7_8)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手机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在申请相关权限之前使用相关功能收集信息 App 在后台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频繁收集个人敏感信息 ...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大地超 A(V2_2_13)	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原因或未在必要场景下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频繁收集个人敏感信息 ...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邮保险 (V1_1_5)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在后台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频繁收集个人敏感信息 ...
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交银人寿 (V7_1_8)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原因或未在必要场景下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使用剪切板 ...
京东安联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京东金融 (V6_2_80)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在后台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对外的 HTTP 数据含有敏感字段 App 频繁收集个人敏感信息 ...

公司名称	App 名称 (版本号)	主要问题 (部分举例)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众安保险 (V3_9_5)	<p>App 在注册登录处未明示客户进行隐私政策确认</p> <p>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原因或未在必要场景下</p> <p>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p> <p>App 在申请相关权限之前调用相关函数</p> <p>...</p>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农银人寿 (V2_0_3)	<p>用户拒绝相关申请后 App 仍频繁申请权限</p> <p>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原因或未在必要场景下</p> <p>App 频繁收集个人敏感信息</p> <p>...</p>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华人寿 v1(V3_0_6)	<p>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p> <p>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原因或未在必要场景下</p> <p>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使用剪切板</p> <p>App 在后台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p> <p>...</p>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吉意保 (a_1_0_0_14)	<p>App 首次启动时未弹出隐私政策</p> <p>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p> <p>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原因或未在必要场景下</p> <p>用户拒绝相关申请后 App 仍频繁申请权限</p> <p>...</p>
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同方全球人寿 (V6_2_0)	<p>App 首次启动时未弹出隐私政策</p> <p>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p> <p>App 在申请相关权限之前使用相关功能收集信息</p> <p>App 隐私政策强制用户同意</p> <p>...</p>

公司名称	App 名称 (版本号)	主要问题 (部分举例)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工银安盛 (V1_9_44)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在申请相关权限之前调用相关函数 App 频繁收集个人敏感信息 ...
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人寿 (V1_0_13)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在后台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保险 (V1_1_19)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在注册登录处未明示客户进行隐私政策确认 App 在申请相关权限之前调用相关函数 ...
建信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建信财险 (V1_3_0)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原因或未在必要场景下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
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恒安 e 家 (V1_1_9)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在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申请权限 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原因或未在必要场景下 App 频繁收集个人敏感信息 ...
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局和人寿 (V2_8_1)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原因或未在必要场景下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

公司名称	App 名称 (版本号)	主要问题 (部分举例)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E 动生命 (V6_1_88)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原因或未在必要场景下 App 在申请相关权限之前调用相关函数 ...
汇丰保险集团 (亚太) 有限公司	汇丰汇选 (V2_3_0)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频繁收集个人敏感信息 ...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爱心云健康 (V1_0_0)	App 首次启动时未弹出隐私政策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原因或未在必要场景下 App 频繁收集个人敏感信息 ...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掌上紫金 (V3_8_1)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用户拒绝相关申请后 App 仍频繁申请权限 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原因或在必要场景下 ...
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融盛一账通 (V1_3_1)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在用户进入相关功能之前申请权限 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原因或未在必要场景下 ...
华贵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贵保管家 (V1_1_19_1)	App 广告弹窗无法关闭或过小隐蔽 App 在用户进入相关功能之前申请权限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

“

主要观点与发现二：

除保险公司外，保险经纪公司与参与城市定制型商业医疗保险（惠民保）的健康管理公司同样存在类似的 App 用户隐私保护问题

如 App 频繁使用剪切板、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等也出现在惠民保业务的健康管理公司的 App 中。

在 App 用户隐私测试过程中，保险公司 App 中频繁出现的用户隐私保护问题，比如 App 频繁使用剪切板、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等也出现在测试的保险经纪公司和参与城市定制型商业医疗保险，即惠民保业务的健康管理公司的 App 中。可见，保险行业不同的运行主体间具有相似的 App 隐私保护问题，行业整体的个人消费者隐私保护意识均有待加强。表 2 和表 3 列出了本次 App 隐私测试的经纪公司以及参与惠民保的若干健康管理公司的主要隐私保护问题。

表 2 经纪公司 App 侵犯用户隐私保护问题一览表

公司名称	App 名称 (版本号)	主要问题
中民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中民网 (V4_8_5)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
向日葵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咻咻有单 (V5_12_0)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原因或在必要场景下 ...
心有灵犀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喂小保 (V1_4_8)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隐私政策文本不符合相关要求 ...
慧择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慧择保险经纪 (V7_1_6)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在后台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频繁收集个人敏感信息 ...
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一站 (V5_35_0)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使用剪切板 App 在申请相关权限之前调用相关函数 ...
明亚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明亚经纪 (V1_9_7)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隐私政策文本不符合相关要求 ...
水滴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水滴保 (V3_2_8)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使用剪切板 App 在申请相关权限之前调用相关函数 ...
白鸽宝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白鸽乐保 (V8_6_0)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
帮帮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神奇保 (V2_9_7)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使用设备传感器 ...
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英大长安 (V1_1_14)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原因或在必要场景下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

表 3 参与惠民保的健康管理公司 App 侵犯用户隐私保护问题一览表

公司名称	App 名称 (版本号)	主要问题
北京京东健康有限公司	京东健康 (V3_1_6)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使用剪切板 ...
北京因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因数健康 (V2_9_0)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隐私政策文本不符合相关要求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
上海复星健康科技 (集团) 有限公司	复星健康 (V5_9_8)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使用剪切板 ...
北京妙医佳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妙健康 (V5_5_9)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
平安健康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健康 (V8_13_1)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
攀枝花长果智慧康养科技有限公司	康养护照 (V2_2_8)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隐私政策文本不符合相关要求 ...
四川微家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微家健康 (V1_3_2)	App 首次启动时未弹出隐私政策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的隐私政策强制用户同意 ...
杭州康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智云健康 (V6_10_1)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
广州市新橙快诊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社区 580(V4_12_10)	App 隐私政策文本对关键信息表述不清晰 App 在用户进入相关功能之前申请权限 用户拒绝相关申请后 App 仍频繁申请权限 ...

公司名称	App 名称 (版本号)	主要问题
上海趣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趣医院 (V2_8_06)	App 在注册登录处未明示客户进行隐私政策确认 App 内隐私政策清单位置隐藏过深 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原因或在必要场景下 ...
零氪科技 (北京) 有限公司	邻客医生 (V9_4_7)	App 在获取用户同意前收集设备及环境信息 App 在申请相关权限之前调用相关函数 ...

“

主要观点与发现三：

中小型保险公司相比头部保险公司的消费者隐私保护问题更加突出，寿险公司相比财险公司暴露的隐私保护问题更多

小型公司暴露出的消费者隐私保护问题更多。头部公司暴露出的隐私保护问题平均约 6 项，其他公司平均约为 9 项。

相比财险公司，寿险公司暴露出更多隐私保护问题。此外，健康管理公司和保险经纪公司也存在一定的隐私保护问题。寿险公司暴露出的隐私保护问题平均约 10 项，财险公司平均约 9 项。

相比大公司，中小型公司暴露出的消费者隐私保护问题更多。考虑到公司综合实力、保费规模等因素，我们将人保、人寿、太平、太保、平安、泰康及新华保险（老七家）定义为头部公司。测试结果显示，头部公司暴露出的隐私保护问题平均约 6 项，其他公司暴露出的隐私保护问题平均约为 9 项，远高于头部公司。

相比财险公司，寿险公司暴露出的隐私保护问题更多。此外，健康管理公司和保险经纪公司也存在一定的隐私保护问题。我们还发现，测试样本中，寿险公司暴露出的隐私保护问题略高于财险公司：寿险公司暴露出的隐私保护问题平均约 10 项，财险公司暴露出的隐私保护问题平均约 9 项。

“

主要观点与发现四：

目前我国金融消费者 App 用户隐私保护尚缺完整的分析框架，《复旦大学金融消费者 App 用户隐私保护分析框架》涵盖了用户使用 App 全流程中可能遇到的隐私保护问题，可作为监管部门与金融行业未来检视金融消费者 App 用户隐私保护的参考分析框架

本报告提出了复旦大学金融消费者 App 用户隐私保护分析框架。

本报告从保护金融消费者在网络空间的合法权益，规范金融行业对消费者个人信息收集方式的角度出发，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国信办秘字〔2019〕191 号和工信部信管函〔2020〕164 号等法律法规，提出了复旦大学金融消费者 App 用户隐私保护分析框架，以期对行业之后的隐私安全研究有所助力。图 1 列出了分析框架的主要分析流程，详细内容请参考本报告的第二部分。



图 1 复旦大学金融消费者 App 用户隐私保护分析框架简介

“

主要观点与发现五： 报告基于分析框架对保险行业 App 展开了用户隐私保护问题的测试并分析总结出常见的 15 项问题

保险公司 App 测试结果中存在 15 项问题，分为两类。

本报告发现保险公司 App 测试结果中存在 15 项问题，基于分析框架将测试结果分为两类，如图 2 所示：

- 一类与 App 隐私政策相关，按照隐私政策文本内容与用户获取隐私政策文本的难易程度再次细分；其中，隐私政策文本内容共有 6 项问题，用户获取隐私政策文本的难易程度共有 3 项问题。
- 一类与 App 申请权限相关，按照申请权限的条件要求和不同时间节点下申请权限的规定再次细分；其中申请权限的条件要求共有 3 项问题，不同时间节点下申请权限的规定要求共有 3 项问题。



图 2 保险行业 App 用户隐私保护 15 项问题分类

（一）App 隐私政策相关问题

保险公司 App 测试结果中存在 15 项问题, 分为两类。

隐私政策相关问题可以分为两部分内容:

1. 根据分析框架下的隐私政策文本类, App 隐私政策文本应该内容清晰完整, 方便用户阅读和理解, 如实披露相关信息, 而大多 App 隐私政策内容都存在表述不规范的问题。共有以下 6 项问题:

问题一: App 隐私政策文本未对个人信息进行显著标识

问题二: App 隐私政策文本未披露其发布、生效日期

问题三: App 隐私政策文本未指明其对用户个人信息操作的反馈时间

问题四: App 隐私政策文本未列明各项业务功能收集的信息及权限

问题五: App 隐私政策文本未说明 Cookie 等技术的使用机制

问题六: App 隐私政策文本未披露第三方 SDK 相关信息

2. 根据分析框架下的使用主体功能前的隐私政策文本类, 本报告新增了用户获取隐私政策文本的难易程度问题。该问题主要是指用户难以便捷、清晰地获取隐私政策, 小部分 App 存在此类问题, 例如 App 在注册登录处可能并未展示隐私政策, App 隐私政策难以阅读、难以访问等。共有以下 3 项问题:

问题七: App 在注册和登录处未提供隐私政策或隐私政策强制用户同意

问题八: App 隐私政策内容未主动弹出

问题九: App 隐私政策内容难以阅读和访问

(二) App 申请权限相关问题

申请权限相关问题可以分为两部分内容：

申请权限需要遵循提前告知原则和最小必要原则，且必须经过用户授权。

1. 根据分析框架下的使用主体功能中收集个人信息和申请用户权限类，申请权限需要遵循提前告知原则和最小必要原则，且必须经过用户授权。提前告知原则是指 App 收集个人信息时应该提前告知用户使用原因，不得强制要求用户同意。最小必要原则是指 App 收集个人信息需要在必要场景下进行，申请权限必须要和现有业务功能相关，不能超出实际业务需要。本次测试发现大部分 App 并未经过用户同意便擅自调用相关函数收集用户权限，主要集中在“设备信息搜集”和“定位服务”方面。共有以下 3 项问题：

问题十：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使用原因

问题十一：App 申请权限未在必要场景下

问题十二：App 申请权限未获得用户授权

2. 由于 App 收集用户信息会贯穿整个 App 使用流程，无论在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之后还是 App 进入后台运行时，用户隐私均有可能受到侵犯。因此，根据分析框架下的使用主体功能中收集个人信息和申请用户权限类，本报告新增了不同时间节点下申请权限的规定要求，利用测试工具，从系统底层监测不同时间节点下的 App 运行情况。本次测试发现部分 App 会在使用过程中频繁收集设备信息，擅自使用设备剪贴板和传感器，在后台运行时仍会读取设备信息等问题。本报告将 App 使用过程分为以下三个时间节点，根据不同时间节点下的政策规定分别阐述 App 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共有以下 3 项问题：

问题十三：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 App 未按规定申请权限

问题十四：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后 App 未按规定申请权限

问题十五：App 后台运行时未按规定申请权限

“

主要观点与发现六：

保险行业个人信息密集，部分大型公司设置防火墙等机制，中小型公司使用小程序、公众号等作为展业平台，因此不包含在本次测试范围内，但其涉及的用户隐私保护问题同样值得关注，并需要各方主体的共同维护

保险行业作为个人信息密集行业，其展业过程离不开对客户个人信息的收集、使用、存储、传输等环节。

在现代市场经济体制下，个人信息尤为重要。因为个人信息的收集与企业的客户资源、业务规模和工作收入等都有紧密联系。保险行业作为个人信息密集行业，其展业过程离不开对客户个人信息的收集、使用、存储、传输等环节。近期，保险行业个人信息泄露乱象频发，银保监会在业内下发《关于开展银行保险机构侵害个人信息权益乱象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督促银行保险机构建立健全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工作，完善个人信息收集、使用、存储、传输、删除各环节的操作规范。

相比于一般的产品服务，保险公司 APP 收集的个人信息更为详细。保险的目的是实现损失均摊，大量信息和数据的收集符合大数法则，有利于保险公司定价和展业，因此，在投保阶段，用户需要向保险公司提供详细的个人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健康状况、工作状况和资产状况等，这些敏感个人信息都需要更加周密的保护。

虽然小程序和公众号等不在本报告的测试范围内，但其涉及的用户隐私保护问题同样值得行业关注。

本报告旨在如实地呈现测试结果，并不代表相关机构存在故意或恶意采集 App 用户个人信息行为及侵犯消费者隐私。

本报告进行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由于部分大型公司自身的技术能力较强，设置了防火墙等机制，导致部分 App 的测试结果并未得到呈现；此外，中小型公司除了使用 App 作为自己的展业平台外，还有大量公司选择使用小程序、公众号等，虽然小程序和公众号等不在本报告的测试范围内，但其涉及的用户隐私保护问题同样值得行业关注。此外，保险公司可能会在与第三方（如 App 开发外包公司、广告类公司、分析服务类公司、供应商等）产生数据交互，从而可能造成第三方对隐私数据保护不到位，消费者隐私信息被不法分析利用，严重危害消费者合法权益。

本报告所发现的问题是基于保险公司特定的 App 版本进行测试，所呈现出的问题也是相关的 App 在用户隐私保护与个人信息采集上客观存在的问题，本报告旨在如实地呈现测试结果，并不代表相关机构存在故意或恶意采集 App 用户个人信息行为及侵犯消费者隐私。

消费者隐私保护问题需要监管、行业、科技公司和消费者来共同维护。监管部门的政策法规支持可以约束行业侵犯消费者隐私的行为，督促行业逐步实现高度自律；保险公司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和注重数据管理有利于行业转型与高质量发展；科技公司的技术支持和消费者自我隐私保护意识的提升可以助力行业早日实现全方位的隐私保护，共同构建消费者隐私保护的良好生态。

研究背景

科技与金融领域的融合不可避免地导致侵犯金融消费者权益的事件频发。国家法律法规高度重视个人隐私保护……



科技与金融领域的融合不可避免地导致侵犯金融消费者权益的事件频发。

（一）金融领域在数字化过程中的隐私安全隐患

当下，数字技术革命正在给经济社会带来变革，不断地推动金融产业向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国务院印发的《“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中指出，2025年，数字经济将迈向全面扩展期，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10%，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规模达14万亿元。

一方面，科技可以扩大金融行业的市场准入，提供更大范围和更加便利的产品；另一方面，金融行业也可以领先地捕获、运用最新的技术。数字技术和金融行业的融合方兴未艾，各类金融App在人们日常生活中的应用是最典型的写照。

然而，这两者的融合也不可避免地导致侵犯金融消费者权益的事件频发，给保护金融消费者权益带来了一些困难。以移动端App为例，有以下违规收集数据的常见方式手段：

1. 强制频繁索取权限，先注册再使用

大部分App下载完成打开后的第一个操作是进行系统权限的申请，包括但不限于访问相机、访问地址、申请存储权限、访问通讯录、访问相册等。打开后第一个界面往往是登录界面，新用户必须先注册成功登录后才能访问功能界面。

2. 读取用户通讯录，进行恶意骚扰

App可以通过后台的方式，在未经用户同意时读取通讯录信息，在能够与消费者有效联系的情况下，通过短信恶意骚扰通讯录联系人。

3. 将商品、服务的展示浏览功能与用户协议捆绑

App 要求消费者默认同意接受平台收集处理消费者的设备信息、服务日志信息、浏览搜索记录等信息，以便其通过消费记录和习惯，向消费者进行有针对性的个性化商品展示。

4. 增加用户阅读障碍，阻碍用户阅读隐私条款

App 用户协议或使用规则的介绍内容晦涩难懂，使用户难以理解，或使用大量专业术语，或冗长繁琐长达几页或十几页为浏览阅读增加障碍，使得用户无法仔细查看而授权。

5. 实际收集的个人信息或收集权限超出用户授权范围

App 虽然已经征得用户个人信息收集使用的权限，但实际收集的个人信息类型、数量或者打开的可收集个人信息权限超出用户隐私所规定的个人信息权限范畴。

(二) 国家法律法规高度重视个人隐私保护

2017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正式实施。
2021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正式实施。
同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正式实施。

国家法律法规高度重视个人隐私保护，出台了多项政策。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为基础，个人隐私保护规范体系正逐步完善。2017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正式实施，规范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建设、运营、维护和使用网络，以及网络安全的监督管理为保障网络安全，保护公民合法权益提供准确依据；2021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正式实施，通过对 App 开发使用的数据处理活动进行规范和监管，保障数据安全，促进数据开发利用，保护个人、组织的合法权益；同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正式实施，这是我国第一部有关个人信息隐私保护的法律法规，其中对于个人网络信息隐私保护的规定，为公司研发 App 的隐私条款提供重要法律规范。表 4 为国家近年来出台的网络隐私安全相关的部门规章、政策与规范性文件。

表 4 网络隐私安全部门规章、相关政策及规范性文件统计

	法规名称	发布部门	实施时间
部 门 规 章	《电信和互联网用户个人信息保护规定》（工信部第 24 号令）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3 年 7 月
	《儿童个人信息网络保护规定》（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令第 4 号）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2019 年 8 月
	《网络安全审查办法》（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保密局、国家密码管理局令第 8 号）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互联网信息服务算法推荐管理规定》（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9 号）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政 策 & 规 范 性 文 件	《App 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行为认定方法》（国信办秘字〔2019〕191 号）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秘书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公安部办公厅、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	2019 年 12 月
	《常见类型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必要个人信息范围规定》（国信办秘字〔2021〕14 号）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秘书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公安部办公厅、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	2021 年 3 月

复旦大学金融消费者 App 用户隐私保护分析框架

近年来，我国陆续出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等网络安全法律法规，网络安全法治基础不断夯实。同时，“净网”专项行动也在不断推进，专项治理 App 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严厉打击网络黑客、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全力维护人民群众在网络空间的合法权益。在此背景下，复旦大学依托大数据研究院内生安全研究所、网络与数字安全保险研究所、风险管理与保险学系和中国保险与社会安全研究中心等跨学科团队，从保护金融消费者在网络空间的合法权益，规范金融行业对消费者个人信息收集方式的角度出发，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国信办秘字〔2019〕191 号和工信部信管函〔2020〕164 号文件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复旦大学金融消费者 App 用户隐私保护分析框架》。具体分析框架如表 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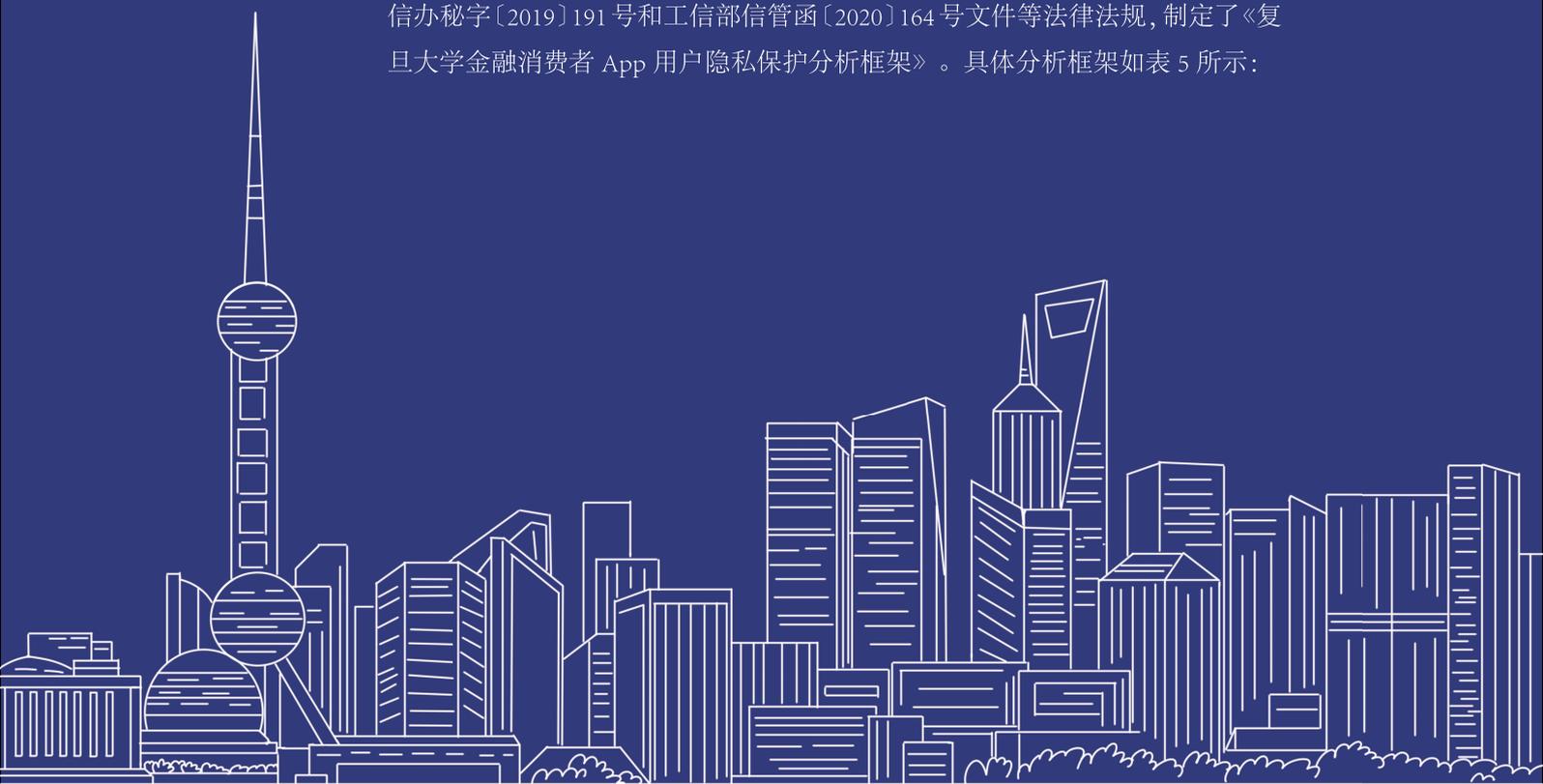


表 5 复旦大学金融消费者 App 用户隐私保护分析框架

使用主体功能前	隐私政策文本类	App 是否披露相关隐私政策并明确说明收集使用个人信息的规则
		App 隐私政策关于收集使用规则的阅读友好度
		App 首次运行时是否通过显著方式提醒用户阅读隐私政策等收集使用规则
		进入 App 界面后，隐私政策等收集使用规则是否难以访问
		用户先前同意的个人信息收集规则发生变化时，是否以适当方式通知用户
	其他	App 是否以默认选择同意隐私政策等非明示方式征求用户同意
使用主体功能中	收集个人信息和申请用户权限类	在申请收集个人信息的权限以及收集个人敏感信息时，是否同步告知用户目的
		App 是否未经用户同意就开始收集个人信息或打开可收集个人信息的权限
		用户明确表示不同意后，App 是否仍收集个人信息或打开可收集个人信息的权限，或频繁征求用户同意、干扰用户正常使用
		实际收集的个人信息或打开的可收集个人信息权限是否超出用户授权范围
		App 是否未经用户同意更改其设置的可收集个人信息权限状态
		App 是否以欺诈、诱骗等不正当方式误导用户同意收集个人信息或打开可收集个人信息的权限
		App 是否有向用户提供撤回同意收集个人信息的途径、方式
		收集的个人信息类型或打开的可收集个人信息权限是否与现有业务功能无关
		App 是否因用户不同意收集非必要个人信息或打开非必要权限而拒绝提供业务功能
		在用户同意 App 的权限申请后，App 是否在后台频繁获取敏感权限，包括通过后台访问传感器、剪切板等。
	第三方信息披露类	App 是否未经用户同意且未做匿名化处理，通过客户端直接向第三方提供个人信息
		App 是否未经用户同意且未做匿名化处理，在数据传输至后台服务器后向第三方提供个人信息
		App 接入第三方应用，未经用户同意，向第三方应用提供个人信息
	其他	App 是否利用用户个人信息和算法强制用户使用定向推送功能
	App 频繁自启动和关联启动	

用户 退出 注销 和维 权服 务	更改	App 是否提供有效的更正、删除个人信息及注销用户账号功能
	、删	App 是否有为更正、删除个人信息或注销用户账号设置不必要或不合理条件
	除个	App 在满足前项条件前提下，是否及时响应用户相应操作（承诺时限不得超过 15 个
	人信	工作日，无承诺时限的，以 15 个工作日为限）
息类	更正、删除个人信息或注销用户账号等用户操作执行完毕后，App 后台是否出现未	
	完成的情况	
投诉	App 是否建立并公布个人信息安全投诉、举报渠道	
渠道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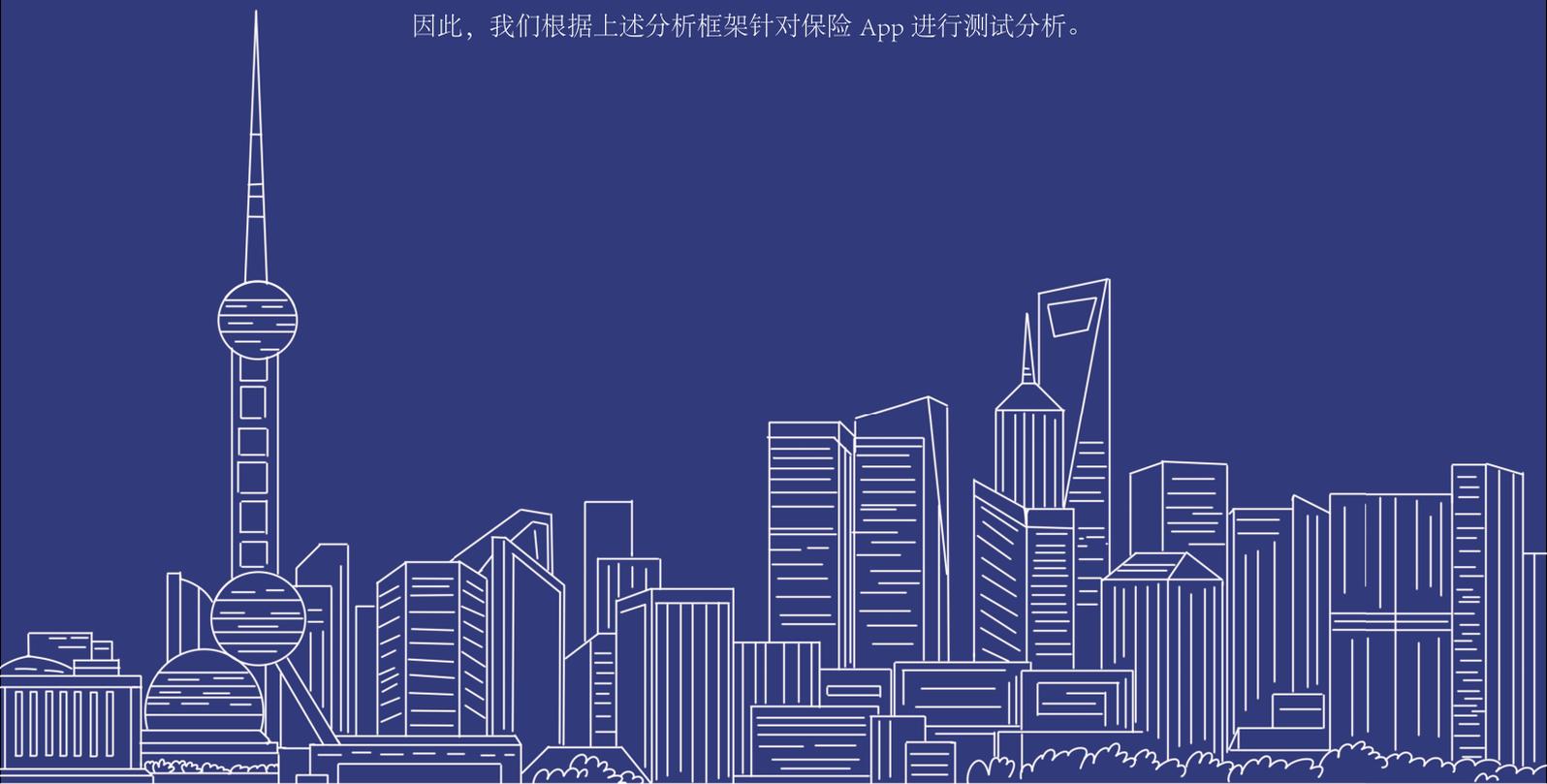
复旦大学金融消费者 App 用户隐私保护分析框架（以下简称“分析框架”）涵盖了用户使用 App 的各个流程中可能遇到的大部分隐私保护问题。除了从问题发现的角度进行 App 的用户隐私保护问题分析，本分析框架同时建议可以收集合规 App，与问题 App 进行对照更能提升分析效率与准确度。

本报告基于以上分析框架，设计了测试流程对保险行业 App 展开了消费者隐私保护问题的测试与分析。虽然实际测试流程的具体步骤与分析框架不完全一致，但是分析框架所列的问题要点完全覆盖了整个测试流程。

研究内容

App 在给消费者带来便利的同时，也无法避免信息泄露的问题：以保险公司为例。保险公司可能会不当搜集客户信息，买卖或发送给第三方（如广告类公司、分析服务类公司、供应商等），从而导致第三方对隐私数据保护不到位，消费者隐私信息被不法分析利用，严重危害消费者合法权益。同时，也会使消费者对保险公司信任度下降，影响消费者的保险消费意向。

因此，我们根据上述分析框架针对保险 App 进行测试分析。



（一）测试工具 & 测试方法

测试工具为 5 台安卓智能手机，分别为 Google Pixel3、Google Pixel3L、Google Pixel5、小米 Mi5 和小米 Mi6。安卓手机系统版本分别为 Android11 和 Android12，为主流安卓手机系统版本。

测试过程大体分为五个步骤：第一步，通过对 Android 源码进行修改，从系统底层监测 App 运行情况；第二步，将测试 App 安装在手机中。依据法律法规中隐私保护要求，监测可能获取、修改、发送隐私数据相关的敏感函数运行情况；第三步，配合使用测试客户端，根据客户端中集成的测试标准，对需要人工检测的隐私项进行交互检测，如隐私条款问题。同时，自动化监测分析手机 App 后台运行情况，如后台获取隐私数据频率等；第四步，将 App 中合规与不合规项、以及 App 后台运行情况，利用分析脚本，对后台运行的数据进行合规分析，通过日志打印方式规范化输出；第五步，采用交叉比对和抽检等方式保证测试结果的准确性。

（二）测试对象 & 描述性统计

目前有 18% 的财险公司应用 App 开展业务，有 46% 的寿险公司应用 App 开展业务，寿险公司 App 应用比率高于寿险。

报告根据中国保险行业协会披露的相关数据，统计了目前国内保险行业 APP 应用现状。如图 3 所示，目前有 18% 的财险公司应用 App 开展业务，有 46% 的寿险公司应用 App 开展业务，寿险公司 App 应用比率高于寿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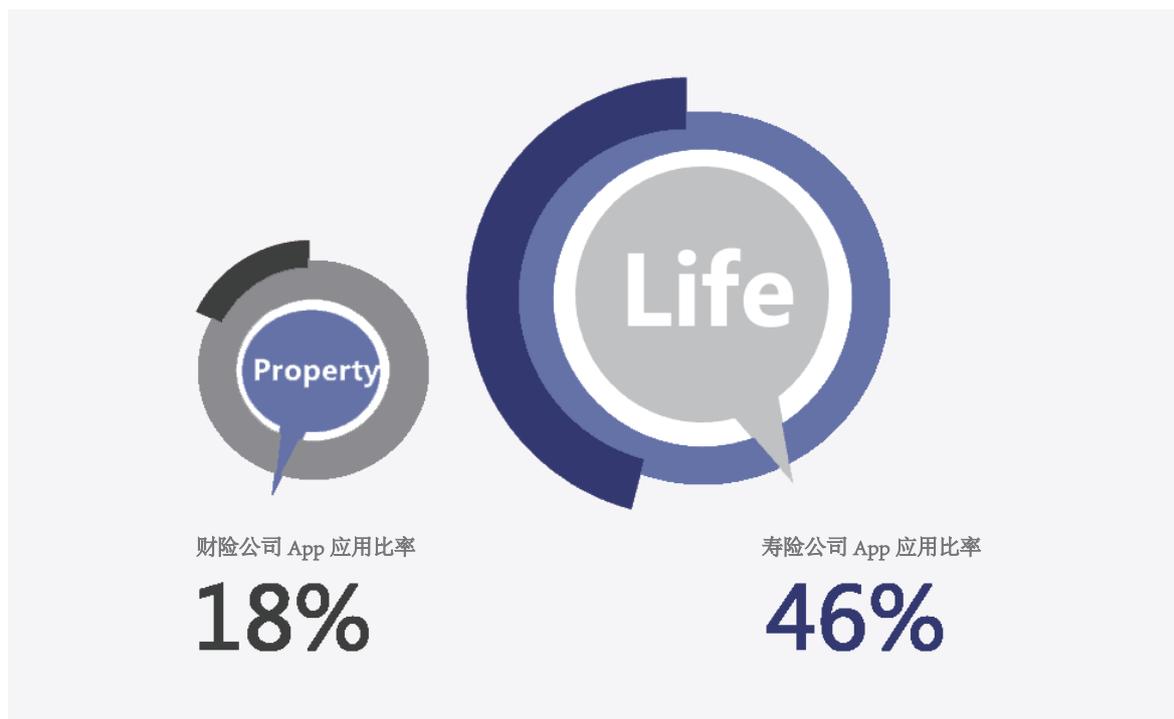


图 3 目前国内保险行业 App 应用现状

本次测试对象为市面上所有主流保险行业 App。检测覆盖首次注册 App, 到后台运行, 乃至关闭 App 后再次进入等多个阶段。

本次测试的对象为市面上所有的主流保险行业 App。测试样本共 52 家, 其中, 寿险公司占比最多, 达 35%, 经纪公司、财险公司及惠民健康管理公司分别占比 25%、20%、20%。检测覆盖首次注册 App, 到后台运行, 乃至关闭 App 后再次进入等多个阶段。

(三) 测试的局限性

本次测试的局限性主要有以下三点, 其一: 本次测试一部分无法通过应用商店或者官网下载, 故最后通过网络检索获取; 其二, App 更新速度较快, 而本次测试结果仅为报告中所标识的版本下对应 App 的用户隐私保护测试结果, 如果 App 后续版本进行更新, 测试结果随时可能变动; 其三, 由于自身技术和资金运用的局限性, 大多数小公司会选取小程序、公众号等作为自己的运营平台, 故检测样本中多为大中型公司, 但这并不代表小型保险公司不重要。正如我们的主要观点与发现三指出, 中小型保险公司相较于大型保险公司在 App 用户隐私保护与个人信息上存在更多问题, 值得行业密切关注。

测试结果

根据本次测试结果总结出如下 15 项问题：



问题一： App 隐私政策文本未对个人信息进行显著标识

《App 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行为认定方法》中规定，在申请打开可收集个人信息的权限，或申请收集用户身份证号、银行账号、行踪轨迹等个人敏感信息时，必须同步告知用户其目的，同时保证目的明确、便于理解。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28.8% 的测试样本的隐私政策文本没有对个人信息进行显著标识。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28.8% 的测试样本的隐私政策文本没有对个人信息进行显著标识。其中有些 App 只是对部分个人信息类型进行了加粗，没有加粗其余部分，有些则是完全没有进行任何强调操作，表 6 列出了存在该类问题的公司。

在没有对所有要求的个人信息进行显著标识的情况下，消费者可能会忽视这些信息需求，从而导致消费者在不知情的情况下提供了一些非自愿信息给 App 运营者。这样不仅在一定程度上违背了消费者的意愿，也会增加信息泄露危害的可能性。

表 6 未对个人信息进行显著标识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人寿 (V1_0_13)	寿险公司
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同方全球人寿 (V6_2_0)	寿险公司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吉意保 (a_1_0_0_14)	寿险公司
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汇丰汇选 (V2_3_0)	寿险公司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爱心云健康 (V1_0_0)	寿险公司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保险商城 (V2_15_2)	财险公司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保险 (V1_1_19)	财险公司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掌上紫金 (V3_8_1)	财险公司
北京因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因数健康 (V2_9_0)	健康管理公司
北京妙医佳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妙健康 (V5_5_9)	健康管理公司
攀枝花长果智慧康养科技有限公司	康养护照 (V2_2_8)	健康管理公司
中民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中民网 (V4_8_5)	经纪公司
心有灵犀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喂小保 (V1_4_8)	经纪公司
明亚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明亚经纪 (V1_9_7)	经纪公司
帮帮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神奇保 (V2_9_7)	经纪公司

问题二： App 隐私政策文本未披露其发布、生效日期

《App 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行为认定方法》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开展纵深推进 App 侵害用户权益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中规定，隐私政策文本应当准确完整标注其发布、生效日期。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26.9% 的测试样本其隐私政策文本未准确完整标注其发布、生效日期。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26.9% 的测试样本其隐私政策文本未准确完整标注其发布、生效日期。其中最为普遍的情况是只标注了更新日期而未标注生效日期，表 7 列出了存在该类问题的公司。

这一行为在某些情况下可能会给消费者带来误解，消费者通过政策文本并不能确定当前隐私政策是否是当前 App 正在使用的版本，严重情况下可能会使消费者和公司之间产生纠纷。

表 7 未披露隐私政策发布、生效日期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邮保险 (V1_1_5)	寿险公司
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交银人寿 (V7_1_8)	寿险公司
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恒安 e 家 (V1_1_9)	寿险公司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财险 (V3_2_3)	财险公司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爱心云健康 (V1_0_0)	寿险公司
广州市新橙快诊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社区 580(V4_12_10)	健康管理公司
北京妙医佳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妙健康 (V5_5_9)	健康管理公司
杭州康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智云健康 (V6_10_1)	健康管理公司
攀枝花长果智慧康养科技有限公司	康养护照 (V2_2_8)	健康管理公司
四川微家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微家健康 (V1_3_2)	健康管理公司
中民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中民网 (V4_8_5)	经纪公司
明亚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明亚经纪 (V1_9_7)	经纪公司
心有灵犀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喂小保 (V1_4_8)	经纪公司
白鸽宝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白鸽乐保 (V8_6_0)	经纪公司

问题三：App 隐私政策文本 未指明其对用户个人信息操作的反馈时间

《App 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行为认定方法》中规定，App 提供了更正、删除个人信息及注销用户账号功能后，应及时响应用户相应操作，需人工处理的，在承诺时限内（承诺时限不得超过 15 个工作日，无承诺时限的，以 15 个工作日为限）完成核查和处理。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15.4% 的测试样本未在隐私政策文本里明确指出个人信息操作反馈时间不超出 15 天时限。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15.4% 的测试样本未在隐私政策文本里明确指出个人信息操作反馈时间不超出 15 天时限，表 8 列出了存在该类问题的公司。

该类问题可能出于以下几种原因：一、App 运营者忘记在政策文本中明确列出反馈时间；二、App 运营者不能保证在 15 天内对消费者的个人信息操作进行反馈。第二种原因不仅反映出公司用户隐私保护不到位，且会增强消费者的不信任感。

表 8 未指明用户个人信息操作反馈时间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邮保险 (V1_1_5)	寿险公司
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交银人寿 (V7_1_8)	寿险公司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华人寿 v1(V3_0_6)	寿险公司
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恒安 e 家 (V1_1_9)	寿险公司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爱心云健康 (V1_0_0)	寿险公司
北京因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因数健康 (V2_9_0)	健康管理公司
攀枝花长果智慧康养科技有限公司	康养护照 (V2_2_8)	健康管理公司
心有灵犀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喂小保 (V1_4_8)	经纪公司

问题四：App 隐私政策文本 未列明各项业务功能收集的信息及权限

《App 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行为认定方法》中规定，隐私政策文本应逐一列出 App(包括委托的第三方或嵌入的第三方代码、插件)收集使用个人信息的目的、方式、范围等。

有 9.6% 的测试样本未告知用户是否使用剪切板、传感器、辅助功能及原因，有 15.4% 的测试样本未将收集的个人信息及权限逐条列出或有所遗漏。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主要表现为以下两种情况：一是 App 隐私政策文本中需要告知用户某业务功能中是否使用了剪切板、传感器、辅助功能（如有）及原因，也不应有遗漏，有 9.6% 的测试样本未告知用户是否使用剪切板、传感器、辅助功能及原因，表 9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二是 App 隐私政策文本中需要将各业务功能收集的个人信息（包括需要的权限）逐条列出，且不应使用“等”、“例如”之类的字样，也不应有遗漏，有 15.4% 的测试样本未将收集的个人信息及权限逐条列出或有所遗漏。表 10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

此类用户隐私保护问题给消费者带来的隐患主要体现在：首先，用“等”、“例如”之类的字样模糊 App 实际收集的个人信息类型，可能存在过度收集消费者个人敏感信息的隐私文本规范缺口，并且会给消费者后续的个人信
息维权造成困扰。因为此类模糊字眼会削弱隐私文本的保护效力，并且可能会使消费者在维权时陷入没有可靠依据的困境。

表 9 未告知用户使用剪切板等功能及原因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吉意保 (a_1_0_0_14)	寿险公司
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同方全球人寿 (V6_2_0)	寿险公司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爱心云健康 (V1_0_0)	寿险公司
建信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建信财险 (V1_3_0)	财险公司
中民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中民网 (V4_8_5)	经纪公司
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英大长安 (V1_1_14)	经纪公司

表 10 未将收集的个人信息及权限逐条列出或有所遗漏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爱心云健康 (V1_0_0)	寿险公司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保险 (V1_1_19)	财险公司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掌上紫金 (V3_8_1)	财险公司
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融盛一账通 (V1_3_1)	财险公司
广州市新橙快诊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社区 580(V4_12_10)	健康管理公司
心有灵犀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喂小保 (V1_4_8)	经纪公司
帮帮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神奇保 (V2_9_7)	经纪公司

问题五：App 隐私政策文本 未说明 Cookie 等技术的使用机制

《App 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行为认定方法》中规定，隐私政策文本应逐一系列出 App(包括委托的第三方或嵌入的第三方代码、插件)收集使用个人信息的目的、方式、范围等。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11.5% 的测试样本未说明 Cookie 等同类技术的使用机制。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11.5% 的测试样本未说明 Cookie 等同类技术的使用机制。在使用 Cookie 等同类技术收集个人信息时，需要说明其相关机制，以及收集个人信息的类型、目的，表 11 列出了存在该类问题的公司。

Cookie 及其同类技术的主要功能是保存用户在访问网页时的一些基本信息，以使用户后续访问该网页时可以直接调用之前保存在 Cookie 及其同类文件中的信息。该类技术的安全隐患主要为网络攻击者可以通过木马等恶意程序，或使用跨站脚本攻击等手段偷窃存放在用户硬盘或内存中的 Cookie，从而产生用户信息被恶意窃取和盗用的风险。因此，保险消费者有权知悉 App 所用的 Cookie 及其同类技术在收集个人信息的相关机制，以及收集的个人信息类型和目的等。让消费者知悉自己的哪些信息正在面临哪些风险，以便帮助消费者做出更好的隐私保护决策。

表 11 未说明 Cookie 等技术的使用机制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人寿 (V1_0_13)	寿险公司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爱心云健康 (V1_0_0)	寿险公司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大地超 A(V2_2_13)	财险公司
北京因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因数健康 (V2_9_0)	健康管理公司
攀枝花长果智慧康养科技有限公司	康养护照 (V2_2_8)	健康管理公司
向日葵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咔咔有单 (V5_12_0)	经纪公司

问题六： App 隐私政策文本未披露第三方 SDK 相关信息

《App 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行为认定方法》中规定，隐私政策文本应逐一列出 App(包括委托的第三方或嵌入的第三方代码、插件)收集使用个人信息的目的、方式、范围等。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9.6% 的测试样本未如实披露第三方 SDK 相关信息。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9.6% 的测试样本未如实披露第三方 SDK 相关信息，表 12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应用开发者为提高迭代速度、降低开发成本及丰富业务功能，除了自主开发外，还会内嵌 SDK，从而快速接入和实现某类业务功能，包括消息推送、支付、广告、行为分析统计、第三方登录等。

然而，SDK 恶意行为包括流量劫持、隐私窃取、静默下载安装、恶意广告、远程控制等；SDK 风险行为包括违规收集个人信息、云端控制 SDK、欺骗诱导用户下载 App、伪装或匿名推送消息等。消费者对于 App 的使用是基于对隐私政策的同意，包括这些 SDK 服务，因此，消费者也有权知道相关信息，并且做出同意与否的决定，这样才能更好地保护消费者权益。

表 12 未披露第三方 SDK 相关信息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吉意保 (a_1_0_0_14)	寿险公司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爱心云健康 (V1_0_0)	寿险公司
北京因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因数健康 (V2_9_0)	健康管理公司
四川微家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微家健康 (V1_3_2)	健康管理公司

问题七：App 在注册和登录处 未提供隐私政策或隐私政策强制用户同意

《App 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行为认定方法》中规定，以默认选择同意隐私政策等非明示方式征求用户同意可认定为“未经用户同意收集使用个人信息”。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15.4% 的测试样本在注册或登录处未提供隐私政策供用户确认，有 7.7% 的测试样本的隐私政策强制用户同意。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15.4% 的测试样本在注册或登录处未提供隐私政策供用户确认，表 13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有 7.7% 的测试样本的隐私政策强制用户同意，表 14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

App 在注册和登录处应明确提供隐私政策链接，并且用户有拒绝的权利，不得默认勾选同意，或者使用“登陆即代表同意”等方式默认同意，如果使用登陆即代表同意或不显示隐私政策就默认用户同意，依据标准会对用户的个人信息造成侵犯。

表 13 未在注册或登录处提供隐私政策供用户确认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 (V6_9_2)	财险 + 寿险公司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爱心云健康 (V1_0_0)	寿险公司
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仁和人寿 (V2_8_1)	寿险公司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众安保险 (V3_9_5)	财险公司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保险 (V1_1_19)	财险公司
上海趣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趣医院 (V2_8_06)	健康管理公司
心有灵犀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喂小保 (V1_4_8)	经纪公司
明亚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明亚经纪 (V1_9_7)	经纪公司

表 14 隐私政策强制用户同意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吉意保 (a_1_0_0_14)	寿险公司
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同方全球人寿 (V6_2_0)	寿险公司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爱心云健康 (V1_0_0)	寿险公司
四川微家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微家健康 (V1_3_2)	健康管理公司

问题八： App 隐私政策内容未主动弹出

《App 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行为认定方法》中规定，在 App 首次运行时未通过弹窗、链接等明显方式提示用户阅读隐私政策等收集使用规则，可认定为“未公开收集使用规则”。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7.7% 的测试样本在 App 首次启动时没有隐私政策提示，未主动跳出弹窗、链接，或者隐私政策没有单独成文，不能以醒目的方式让用户看到。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7.7% 的测试样本在 App 首次启动没有隐私政策提示，未主动跳出弹窗、链接，或者隐私政策没有单独成文，不能以醒目的方式让用户看到，表 15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

隐私政策如无显著提示或未主动弹出，用户很难自愿去阅读隐私政策条款，会导致用户在不知情的情况下同意隐私政策，使得用户隐私受到侵犯。

表 15 隐私政策内容未主动弹出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吉意保 (a_1_0_0_14)	寿险公司
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同方全球人寿 (V6_2_0)	寿险公司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爱心云健康 (V1_0_0)	寿险公司
四川微家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微家健康 (V1_3_2)	健康管理公司

问题九： App 隐私政策内容难以阅读和访问

《App 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行为认定方法》中规定，隐私政策等收集使用规则难以阅读，如文字过小过密、颜色过淡、模糊不清，或未提供简体中文版等；隐私政策等收集使用规则难以访问，如进入 App 主界面后，需多于 4 次点击操作才能访问，可认定为“未公开收集使用规则”。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3.8% 的样本隐私政策内容不能正常展示；有 3.8% 的测试样本的 App 内隐私政策清单位置隐藏过深，需要点击多于 4 次才能看到隐私政策。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3.8% 的样本隐私政策内容不能正常展示，难以阅读，表 16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有 3.8% 的测试样本的 App 内隐私政策清单位置隐藏过深，需要点击多于 4 次才能看到隐私政策，表 17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

隐私政策内容无法正常展示，会造成用户阅读困难，容易忽视一些关键性隐私条款。隐私政策清单位置隐藏过深，不方便用户查询并阅读隐私政策，使得用户获取隐私政策清单难度增大，会增强用户的不信任感。建议在隐私政策弹窗中展示 App 内查找隐私政策清单的准确路径，方便用户快速找到隐私政策清单。

表 16 隐私政策内容不能正常展示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吉意保 (a_1_0_0_14)	寿险公司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爱心云健康 (V1_0_0)	寿险公司

表 17 App 内隐私政策清单位置隐藏过深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爱心云健康 (V1_0_0)	寿险公司
上海趣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趣医院 (V2_8_06)	健康管理公司

问题十： 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使用原因

《App 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行为认定方法》中规定，收集的个人信息类型或打开的可收集个人信息权限与现有业务功能无关，可认定为“未经用户同意收集使用个人信息”。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34.62% 的测试样本向用户申请权限时未说明收集原因。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34.62% 的测试样本向用户申请权限时未说明收集原因，表 18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在收集用户权限时，包括电话、存储、相机、定位、麦克风权限，必须要符合提前告知原则。

提前告知原则是指 App 收集个人信息的类型或打开的可收集个人信息权限应提前告知用户使用原因，不得强制要求用户同意收集。如果用户无法得知个人信息的使用情况，可能会拒绝授予权限导致无法正常使用 App。

表 18 向用户申请权限时未说明收集原因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交银人寿 (V7_1_8)	寿险公司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农银人寿 (V2_0_3)	寿险公司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吉意保 (a_1_0_0_14)	寿险公司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华人寿 v1(V3_0_6)	寿险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金管家 (V8_09_01)	寿险公司
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恒安 e 家 (V1_1_9)	寿险公司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爱心云健康 (V1_0_0)	寿险公司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众安保险 (V3_9_5)	财险公司
建信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建信财险 (V1_3_0)	财险公司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掌上紫金 (V3_8_1)	财险公司
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泰康在线 (V5_7_8)	财险公司
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融盛一账通 (V1_3_1)	财险公司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大地超 A(V2_2_13)	财险公司
四川微家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微家健康 (V1_3_2)	健康管理公司
上海趣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趣医院 (V2_8_06)	健康管理公司
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英大长安 (V1_1_14)	经纪公司
心有灵犀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喂小保 (V1_4_8)	经纪公司
向日葵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咔咔有单 (V5_12_0)	经纪公司

问题十一： App 申请权限未在必要场景下

《App 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行为认定方法》中规定，收集的个人信息类型或打开的可收集个人信息权限与现有业务功能无关，可认定为“未经用户同意收集使用个人信息”。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34.62% 的测试样本未在必要场景下向用户申请权限。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34.62% 的测试样本未在必要场景下向用户申请权限，表 19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在收集用户权限时，包括电话、存储、相机、定位、日历、麦克风权限，必须要符合最小必要原则。

最小必要原则是指 App 收集用户权限及个人信息需要在必要场景下进行，申请权限必须和现有业务功能相关，不能超出实际需要，否则会被认定为违规行为。若违反此原则，用户的个人信息可能会被随时收集，对用户隐私造成侵犯。

表 19 向用户申请权限未在必要场景下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交银人寿 (V7_1_8)	寿险公司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农银人寿 (V2_0_3)	寿险公司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华人寿 v1(V3_0_6)	寿险公司
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恒安 e 家 (V1_1_9)	寿险公司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吉意保 (a_1_0_0_14)	寿险公司
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仁和人寿 (V2_8_1)	寿险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金管家 (V8_09_01)	寿险公司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爱心云健康 (V1_0_0)	寿险公司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E 动生命 (V6_1_88)	寿险公司
建信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建信财险 (V1_3_0)	财险公司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众安保险 (V3_9_5)	财险公司
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泰康在线 (V5_7_8)	财险公司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掌上紫金 (V3_8_1)	财险公司
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融盛一账通 (V1_3_1)	财险公司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大地超 A(V2_2_13)	财险公司
上海趣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趣医院 (V2_8_06)	健康管理公司
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英大长安 (V1_1_14)	经纪公司
向日葵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咔咔有单 (V5_12_0)	经纪公司

问题十二： App 申请权限未获得用户授权

《App 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行为认定方法》中规定，App 使用相关函数收集用户权限，必须经过用户同意。未经过用户授权便开始调用相关函数收集用户权限及个人信息，可认定为“未经用户同意收集使用个人信息”。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59.62% 的测试样本未获得用户授权便使用相关函数收集用户权限。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59.62% 的测试样本未获得用户授权便使用相关函数收集用户权限。收集的信息包括用户设备信息搜集，定位服务，麦克风服务，相机服务与电话服务，表 20 列出了存在该类问题的公司。

该类问题涉及的违规行为主要集中在“设备信息搜集”和“定位服务”两个方面，涉及这两项违规行为的 App 占了所调研 App 的近半数。其原因可能在于，该行为基于后台操作，一般不会对用户隐私产生直接影响，所以一些公司并未引起足够重视。

表 20 未获得用户授权便使用相关函数收集用户权限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农银人寿 (V2_0_3)	寿险公司
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同方全球人寿 (V6_2_0)	寿险公司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华人寿 v1(V3_0_6)	寿险公司
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仁和人寿 (V2_8_1)	寿险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掌上新华 (V6_0_17)	寿险公司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E 动生命 (V6_1_88)	寿险公司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吉意保 (a_1_0_0_14)	寿险公司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爱心云健康 (V1_0_0)	寿险公司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工银安盛 (V1_9_44)	寿险公司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大地超 A(V2_2_13)	财险公司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保险 (V1_1_19)	财险公司
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泰康在线 (V5_7_8)	财险公司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财险 (V3_2_3)	财险公司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众安保险 (V3_9_5)	财险公司
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融盛一账通 (V1_3_1)	财险公司
北京因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因数健康 (V2_9_0)	健康管理公司
上海复星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复星健康 (V5_9_8)	健康管理公司
北京妙医佳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妙健康 (V5_5_9)	健康管理公司
攀枝花长果智慧康养科技有限公司	康养护照 (V2_2_8)	健康管理公司
广州市新橙快诊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社区 580(V4_12_10)	健康管理公司
上海趣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趣医院 (V2_8_06)	健康管理公司
零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邻客医生 (V9_4_7)	健康管理公司
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一站 (V5_35_0)	经纪公司
明亚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明亚经纪 (V1_9_7)	经纪公司
水滴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水滴保 (V3_2_8)	经纪公司
白鸽宝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白鸽乐保 (V8_6_0)	经纪公司
向日葵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咋咋有单 (V5_12_0)	经纪公司
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英大长安 (V1_1_14)	经纪公司
帮帮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神奇保 (V2_9_7)	经纪公司

问题十三： 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 App 未按规定申请权限

《App 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行为认定方法》中规定，同意隐私政策之前，应用不得使用设备剪切板，传感器，不得申请权限。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34.62% 的测试样本在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使用设备剪切板，有 7.69% 的测试样本在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便向用户申请权限。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34.62% 的测试样本在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使用设备剪切板，表 21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有 17.31% 的测试样本在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使用设备传感器，表 22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有 7.69% 的测试样本在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便向用户申请权限，表 23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用户剪切板可能会涉及大量个人隐私，如身份证号、银行卡卡号等；手机传感器包括距离传感器、指纹传感器、GPS 传感器等。未经用户同意即获取相关信息，会侵犯用户个人隐私，甚至危害其财产乃至生命安全。

正确利用一些传感器，如温度传感器（体温）、心率传感器、血氧传感器等搜集用户信息，用于用户健康探测，便于保险公司更好地为用户服务，也符合当下“保险 + 大健康”的趋势。然而，如何通过合法合规途径，在用户充分了解的前提下获得相关数据，则是保险公司要持续思考并付诸实践解决的问题。

表 21 在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使用设备剪切板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E 动生命 (V6_1_88)	寿险公司
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交银人寿 (V7_1_8)	寿险公司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农银人寿 (V2_0_3)	寿险公司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华人寿 v1(V3_0_6)	寿险公司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工银安盛 (V1_9_44)	寿险公司
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恒安 e 家 (V1_1_9)	寿险公司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财险 (V3_2_3)	财险公司
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融盛一账通 (V1_3_1)	财险公司
北京京东健康有限公司	京东健康 (V3_1_6)	健康管理公司
上海复星健康科技 (集团) 有限公司	复星健康 (V5_9_8)	健康管理公司
上海趣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趣医院 (V2_8_06)	健康管理公司
中民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中民网 (V4_8_5)	经纪公司
心有灵犀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喂小保 (V1_4_8)	经纪公司
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一站 (V5_35_0)	经纪公司
明亚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明亚经纪 (V1_9_7)	经纪公司
水滴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水滴保 (V3_2_8)	经纪公司
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英大长安 (V1_1_14)	经纪公司

表 22 在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使用设备传感器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吉意保 (a_1_0_0_14)	寿险公司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华人寿 v1(V3_0_6)	寿险公司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众安保险 (V3_9_5)	财险公司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掌上紫金 (V3_8_1)	财险公司
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融盛一账通 (V1_3_1)	财险公司
北京京东健康有限公司	京东健康 (V3_1_6)	健康管理公司
北京因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因数健康 (V2_9_0)	健康管理公司
四川微家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微家健康 (V1_3_2)	健康管理公司
帮帮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神奇保 (V2_9_7)	经纪公司

表 23 在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便向用户申请权限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吉意保 (a_1_0_0_14)	寿险公司
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恒安 e 家 (V1_1_9)	寿险公司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爱心云健康 (V1_0_0)	寿险公司
四川微家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微家健康 (V1_3_2)	健康管理公司

问题十四： 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 App 未按规定申请权限

《App 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行为认定方法》中规定，同意隐私政策之前，应用不得使用设备剪切板，传感器，不得申请权限。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34.62% 的测试样本在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使用设备剪切板，有 7.69% 的测试样本在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便向用户申请权限。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34.62% 的测试样本在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使用设备剪切板，表 21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有 17.31% 的测试样本在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使用设备传感器，表 22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有 7.69% 的测试样本在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便向用户申请权限，表 23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用户剪切板可能会涉及大量个人隐私，如身份证号、银行卡卡号等；手机传感器包括距离传感器、指纹传感器、GPS 传感器等。未经用户同意即获取相关信息，会侵犯用户个人隐私，甚至危害其财产乃至生命安全。

正确利用一些传感器，如温度传感器（体温）、心率传感器、血氧传感器等搜集用户信息，用于用户健康探测，便于保险公司更好地为用户服务，也符合当下“保险 + 大健康”的趋势。然而，如何通过合法合规途径，在用户充分了解的前提下获得相关数据，则是保险公司要持续思考并付诸实践解决的问题。

表 24 在用户再次进入功能时重复收集设备信息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华人寿 v1(V3_0_6)	寿险公司
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局仁和人寿 (V2_8_1)	寿险公司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吉意保 (a_1_0_0_14)	寿险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 (V6_9_2)	财险 + 寿险公司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保险 (V4_0_28)	财险 + 寿险公司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大地超 A(V2_2_13)	财险公司
建信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建信财险 (V1_3_0)	财险公司
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泰康在线 (V5_7_8)	财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掌上紫金 (V3_8_1)	财险公司
上海复星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复星健康 (V5_9_8)	健康管理公司
四川微家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微家健康 (V1_3_2)	健康管理公司
广州市新橙快诊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社区 580(V4_12_10)	健康管理公司
零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邻客医生 (V9_4_7)	健康管理公司
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一站 (V5_35_0)	经纪公司
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英大长安 (V1_1_14)	经纪公司
白鸽宝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白鸽乐保 (V8_6_0)	经纪公司

表 25 在用户进入具体业务之前便开始申请权限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仁和人寿 (V2_8_1)	寿险公司
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恒安 e 家 (V1_1_9)	寿险公司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农银人寿 (V2_0_3)	寿险公司
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贵保管家 (V1_1_19_1)	寿险公司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吉意保 (a_1_0_0_14)	寿险公司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保险商城 (V2_15_2)	财险公司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掌上紫金 (V3_8_1)	财险公司
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融盛一账通 (V1_3_1)	财险公司
四川微家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微家健康 (V1_3_2)	健康管理公司
广州市新橙快诊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社区 580(V4_12_10)	健康管理公司
中民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中民网 (V4_8_5)	经纪公司

表 26 频繁跳出弹窗向用户申请权限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农银人寿 (V2_0_3)	寿险公司
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贵保管家 (V1_1_19_1)	寿险公司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吉意保 (a_1_0_0_14)	寿险公司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掌上紫金 (V3_8_1)	财险公司
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融盛一账通 (V1_3_1)	财险公司
四川微家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微家健康 (V1_3_2)	健康管理公司
广州市新橙快诊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社区 580(V4_12_10)	健康管理公司

表 27 未经过用户同意便使用公共媒体库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众安保险 (V3_9_5)	财险公司
向日葵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咔咔有单 (V5_12_0)	经纪公司

问题十五： App 后台运行时未按规定申请权限

《App 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行为认定方法》中规定，App 在后台运行时，应用不得读取设备传感器、剪切板等信息。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46.15% 的测试样本在后台运行时收集设备信息或运行环境信息，15.38% 的测试样本在后台运行时使用设备传感器，13.46% 的测试样本在后台运行时使用设备剪切板。

在本次 App 隐私测试过程中，有 46.15% 的测试样本在后台运行时收集设备信息或运行环境信息，表 28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有 15.38% 的测试样本在后台运行时使用设备传感器，表 29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有 13.46% 的测试样本在后台运行时使用设备剪切板，表 30 列出了存在这些问题的公司。

这一时间节点是指先前运行的 App，通过 Home 键进入挂载状态后，App 进入后台运行阶段。在这一阶段，App 虽然不会与用户有直接交互，但仍在后台保持运行，而该阶段的用户无法直观感受到 App 对个人信息的收集情况。因此本次测试利用测试工具，从系统底层监测 App 在后台可能获取、修改、发送隐私数据相关的敏感函数运行情况，从而发现相应问题。

表 28 在后台运行时收集设备信息或运行环境信息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人寿 (V1_0_13)	寿险公司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邮保险 (V1_1_5)	寿险公司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吉意保 (a_1_0_0_14)	寿险公司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华人寿 v1(V3_0_6)	寿险公司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工银安盛 (V1_9_44)	寿险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金管家 (V8_09_01)	寿险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掌上新华 (V6_0_17)	寿险公司
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汇丰汇选 (V2_3_0)	寿险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保 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 (V6_9_2)	财险 + 寿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保险 (V4_0_28)	财险 + 寿险公司
京东安联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京东金融 (V6_2_80)	财险公司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众安保险 (V3_9_5)	财险公司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保险 (V1_1_19)	财险公司
建信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建信财险 (V1_3_0)	财险公司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掌上紫金 (V3_8_1)	财险公司
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泰康在线 (V5_7_8)	财险公司
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融盛一账通 (V1_3_1)	财险公司
北京妙医佳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妙健康 (V5_5_9)	健康管理公司
广州市新橙快诊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社区 580(V4_12_10)	健康管理公司
慧择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慧择保险经纪 (V7_1_6)	经纪公司
白鸽宝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白鸽乐保 (V8_6_0)	经纪公司
帮帮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神奇保 (V2_9_7)	经纪公司
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英大长安 (V1_1_14)	经纪公司

表 29 在后台运行时使用设备传感器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华人寿 v1(V3_0_6)	寿险公司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保险 (V4_0_28)	财险 + 寿险公司
京东安联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京东金融 (V6_2_80)	财险公司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保险 (V1_1_19)	财险公司
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泰康在线 (V5_7_8)	财险公司
四川微家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微家健康 (V1_3_2)	健康管理公司
广州市新橙快诊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社区 580(V4_12_10)	健康管理公司
帮帮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神奇保 (V2_9_7)	经纪公司

表 30 在后台运行时使用设备剪切板的保险公司

公司	App	公司类型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保险 (V1_1_19)	财险公司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保险商城 (V2_15_2)	财险公司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掌上紫金 (V3_8_1)	财险公司
北京因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因数健康 (V2_9_0)	健康管理公司
水滴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水滴保 (V3_2_8)	经纪公司
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泰康在线 (V5_7_8)	财险公司

安全性建议

根据上述测试结果和发现的问题，我们对相关主体提出了如下安全性建议……



（一）保险公司

保险公司应建立规范的隐私政策，并积极提示用户阅读；同时成立相关合规部门，加强对《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法规的理解与学习，避免因了解不足导致的违法违规行为。

保险公司对于权限的调用，个人敏感信息的采集，明确告知目的并通过显著方式提醒消费者，充分保障消费者知情权和自愿权；在未申请权限的情况下，保险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不得使用设备剪切板，传感器，公共媒体库等。

保险公司应该重视数据的收集与处理方式。首先在收集数据时，保险公司应该判断数据来源的敏感性与合法合规性，如敏感信息是否进行脱敏处理、是否符合法律法规中的要求，数据供应商的业务资质与授权范围是否合格等。其次，保险公司应该重点留意数据采集过程中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采集过程是否符合规范，采集之后是否会存在用户隐私泄露，用户数据篡改等安全风险。最后，保险公司可以建立相应的数据分级分类制度，将收集到的个人信息及数据按照不同种类与重要性等级进行分类分级，进而采取相应的个人信息及数据保护措施。

保险公司应完善企业间共享数据路径，加强安全防护能力的评估，并签署数据保护责任书；同时注意买入第三方个性化推荐可能引入的风险，建立企业间隐私共享的安全评估制度，定期进行安全风险评估。

(二) 消费者

认真阅读隐私协议；不随意开放和同意不必要的隐私权限、不随意输入个人隐私信息；定期维护和清理相关数据，避免个人隐私信息被泄露。

(三) 法律法规 & 监管部门

1. **法律法规：**以《个人信息保护法》为开端，继续完善我国相关的法律法规，在根本上明确隐私权的法律地位；依据我国现有法律法规，细化各项规则，全面保护个人信息。

2. **监管部门：**监管部门需要加深对《个人信息保护法》及相关规定的理解，和其他标准化部门合作，进行更标准的合规检测；创新监管模式，由以往事中、事后监管积极向事前监管转换。

总结

报告通过对 52 个保险业主流 App 进行隐私安全测试，分析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中的个人隐私信息保护问题……



报告通过对 52 个保险业主流 App 进行隐私安全测试，分析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中的个人隐私信息保护问题。

我们将测试暴露出的隐私安全问题分为隐私政策相关和申请权限相关两大类，共计 15 大问题。其中，隐私政策相关问题包括 App 隐私政策文本未对个人信息进行显著标识、App 隐私政策文本未披露其发布、生效日期等六个隐私政策文本内容问题；以及 App 在注册和登录处未提供隐私政策或隐私政策强制用户同意、App 隐私政策内容未主动弹出等三个用户获取隐私政策文本获取问题。申请权限相关问题包括 App 申请权限未说明使用原因、App 申请权限未在必要场景下等三个擅自调用相关函数收集用户权限问题；以及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前 App 未按规定申请权限、用户同意隐私政策之后 App 未按规定申请权限、App 后台运行时未按规定申请权限三项不同时点下的申请权限问题。

测试结果表明，大部分保险公司 App 都存在用户隐私保护问题。相比大公司，中小型公司暴露出的用户隐私保护问题更多。而相比财险公司，寿险公司暴露出的用户隐私保护问题更多。此外，健康管理公司和保险经纪公司也存在一定的用户隐私保护问题。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需要保险公司、消费者和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共同努力。其中，保险公司作为数据的采集方，如何收集使用个人信息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尤为重要。保险公司需要履行《个人信息保护法》的各项规定，设置合理的用户隐私保护条款。同时保险公司可以建立数据分级分类制度，针对不同类型的个人信息及数据采取相对应的保护措施。此外，我们提出了《复旦大学金融消费者 App 用户隐私保护分析框架》，以期对行业之后的隐私安全研究有所助力。希望能够以此报告，引起业界对消费者隐私保护的关注。

一般声明

本报告在此声明：本报告中的测试结果均为自行测试结果。本报告中的信息、意见等仅供行业参考。本报告所载的测试结果，仅为报告中所标识的版本下对应 App 的用户隐私保护测试结果，如果 App 后续版本进行更新，测试结果随时可能变动。

本报告旨在客观呈现基于本报告所披露的分析方法与分析工具所得出的测试结果，结果并无法反映相关 App 对用户个人信息保护的主观目的或动机。

本报告所载的风险评估、意见，旨在促进行业 App 隐私安全保护，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促进保险行业规范化发展，而非用于商业用途，如有不当之处，请及时联系我们：

Email: iiirc@fudan.edu.cn

发布单位：

复旦大学大数据研究院大数据内生安全研究所
复旦大学大数据研究院网络与数字安全保险研究所

报告完成日期：

2022 年 11 月 21 日

复旦大学金融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报告系列

No.1 2021 年中国保险产品可读性报告

No.2 保险 App 用户隐私与个人信息保护的若干隐患

……